

证券代码：839154

证券简称：一品嘉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## 福建一品嘉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丁光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

总数 7,9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王冬竹因事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庄伟雄先生列席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赋予的职责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。公司董事长丁光琦女士就 2023 年度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和决议实施情况等做了详细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运营情况，对 2023 年度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了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向管理层作了汇报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公司拟定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9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福州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郭里铮、叶惠英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福建一品嘉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福州）事务所关于福建一品嘉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福建一品嘉云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